

证券代码: 000983

证券简称: 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 2016-022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通讯方式于2016年7月28日召开。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已于2016年7月15日以传真、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0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0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摘要内容详见公司公告2016-023。

二、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山西焦煤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评估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

三、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通过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义城煤业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2016-024）

上述第二项至第三项议案属于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6名关联董事王玉宝、温百根、栗兴仁、郭福忠、支亚毅、樊大宏回避表决，由公司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

进行了表决。

公司 4 名独立董事对第三项议案的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28 日